

科尔沁左翼后旗融媒体中心



关于科尔沁左翼后旗融媒体中心采购直播设备项目 采购合同未及及时在内蒙古政府采购云平台备案的 情况说明

科尔沁左翼后旗财政局：

现就我单位采购直播设备项目，合同签订后未按规定时限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合同备案相关情况，作如下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单位：科尔沁左翼后旗融媒体中心

项目名称：采购直播设备

开标时间：2026年02月11日

中标公示发布后，我单位于2026年02月25日依法与中标供应商签订正式采购合同，采购流程公开透明、程序合法合规，合同内容与招投标文件一致，不存在更改实质性条款、违规采购、暗箱操作等问题。项目设备已全部供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正常投入我单位日常直播、新闻采编、新媒体发布等工作使用，项目履约情况良好，无质量问题、无合同纠纷。

二、未按时完成平台备案的原因

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采购合同签订后需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合同备案。因我单位内部工作衔接疏漏导致本项目在合

同签订后，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在内蒙古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线上备案，属于工作失误。

本次逾期备案为工作流程疏漏所致，无主观故意、无规避监管、无违规违纪、无利益输送、无合同不实等问题，项目所有纸质资料、采购流程、履约验收均真实、合法、有效。

三、整改落实情况

问题发现后，我单位高度重视，立即开展整改：

1.已安排专人整理全套采购资料，完成项目政府采购云平台合同补备案工作，补齐线上流程短板。

2.组织经办人员、财务人员重新学习政府采购线上备案、合同公示、时限管理等相关政策，强化业务能力和合规意识。

3.完善单位政府采购台账管理制度，对开标、中标、签合同、备案、验收、付款全流程建立节点登记、双人复核机制，杜绝再次出现漏备案、迟备案问题。

四、下一步工作承诺

今后，我单位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管理相关规定，压实岗位责任，规范政府采购全流程线上操作，常态化开展自查自纠，全面整改工作短板，杜绝此类工作疏漏问题再次发生。

特此说明

科尔沁左翼后旗融媒体中心

2026年6月25日

